

民國史料叢刊

677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社會·農村社會

東北地主富農研究

地主發家史

地主階級發家史彙編（第一輯）

地主罪惡種種

老爺歌

 大象出版社

K258.06

3

(677)

民國史料叢刊
677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社會・農村社會

東北地主富農研究

地主發家史

地主階級發家史彙編（第一輯）

地主罪惡種種

老爺歌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張研，孫燕京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I. 民… II. ①張…②孫… III. 中國—近代史—史料—民國
IV.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社會·農村社會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

封面設計 劉冬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一次印刷

開本 890×1240 1/32

印張 16.25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係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李爾重 富振聲等著

東北地主富農研究

目錄

東安一帶地主階級研究（李爾重）……………（一）

第一章 東大山一帶地主階級的形成……………（一）

（一）估荒與領荒（二）誰斬草？誰開荒？（三）官由地主做，錢由地主拿，地由地主估（四）私有地區的地主與農民的識別

第二章 在偽滿統治下地主階級的變化……………（九）

（一）滿拓地區的地主階級（二）開拓地區的地主階級（三）軍用地區的地主階級（四）移民地區的地主階級（五）八一五事變後及羣衆翻身前封建地主的復原活動

第三章 地主階級對農民的剝削……………（五四）

（一）工資上的剝削（二）分種地（三）夥種瓜（四）高利貸（五）

當地、兌地（六）黑地、黑租、黑差、黑勞工、黑人（七）出荷與配給（八）配給馬、貸款、種籽、賞金（九）馬車組合與地主階級的結合（一〇）出勞工（一一）地租的剝削（一二）換工的剝削（一三）強佔窮人土地（二四）打荷草、打洋草、打柴（一五）把持糧價（一六）強要工（一七）加工業的剝削（二八）當舖（一九）會局（二〇）其他

第四章 幾點總結

（七二）

樺川縣地主階級的初步調查（富振聲）

（七九）

遼寧省富農調查（劉克明整理）

（九〇）

東安一帶地主階級研究

李爾重

我跟着工作團在東安一帶做了一年羣衆工作，把工作中所見到所聽到的材料，彙攏了一下子，整理出這份材料。主要是老百姓的反映的記載，理論的分析不多。在整理當中，有許多問題鬧不清，我便依靠訓練班、工作團和村裏的老百姓，和他們扯一扯，大半都扯的很清楚。爲了解當初佔荒領荒，我從地照上找到了材料，也從一個『老江湖』李大襄老頭子口中取得了材料，因爲這些材料是老百姓的反映，一般是真實的，值得參考的。

第一章 東大山一帶地主階級的形成

一 佔荒與領荒

密山縣於滿清光緒二十五年設制爲府，虎林爲虎林廳之前，這一帶叫做蜂蜜山，只有地名，沒有建制；滿清時密山縣包括現在密山、鶴寧兩縣帶管虎林廳。滿清光緒末年及宣統年間，設招墾總局，

招戶領荒。領荒戶自己查明一段好地，說明界限及垧數，向招墾局呈報，經吉林省總督部堂及巡撫部院批准，交價發照，限四年開齊，向國家交租，每垧地六六〇文，按原領荒地數扣除三成做爲房園井道，按七成交納租金。當時領荒每垧地價不詳，民國十二年以後荒地地價有些根據可供參考：

年 代	荒地數	賣 價	每垧平均價
民國十二年	一二九垧	九〇元	〇・七〇元
民國十七年	二二垧	二〇〇元	九・〇九元
民國十八年	一七五垧	七〇〇元	四・〇〇元
民國十九年	四五垧	二〇〇元	四・四〇元

以上四個數目都是從幾張買契上抄來的。

民國初年一元錢合銅錢十五吊左右，若按從民國元年到民國十二年間，物價漲十倍計，當時一垧荒地地價不過〇・一元，約合一吊五，當然不一定如此，總可以想見當時價錢是很賤的。據年老人談上等荒地一垧價九吊，中等六吊，下等三吊。

凡是經過這種手續領得荒地的，就叫做領荒戶。

另外還有一種估荒戶，那就是隨着官員到任的親朋們，可以隨便選擇一塊地估下來。這叫做估荒戶，跑馬園地，大概就是指的這種人家。雞寧縣平陽鎮有個于恩波便是估荒戶——因爲他和那時的雙城堡的于大頭（于司令）是一家。密山縣的李宗甫也是估荒戶。

中華民國時代，初由吉林省財政廳辦理發照事宜（民國二年），民國四年由國稅徵收局辦理。民

國八年統由中央政府財政部管理，其下委託吉林省清查土地局進行丈量，吉林全省田賦局驗契，由財政部發照，直到九一八事變均如此。

各主管招墾機關，派人到下邊辦理荒地領受事宜，老百姓叫他爲『放荒委員』。各領荒戶向他呈報，他名義上說是勘查一遍，發給各戶臨時執照，待最後批准發給地照，叫做大照；這大照上邊雖然寫的是由巡撫部院和總督部堂發放，實際上在省方存放，在縣方也存放，那是省方委託縣方辦理。因此，省方可以直接發照，縣方也可以代表省方發照；有些門戶軟的人家，只能從縣方活動得一張照，假如他佔的那塊地特別好，另外一家又向省方呈報請領地照，他有門子，從省方領下來，他的照在省方有存根，他去種地，那個從縣方領照的人家，就沒有辦法，這叫做『蓋照』，也叫做『蓋被子』。佔荒戶那就不用說了，那是因爲人家有勢力。領荒戶也是一樣，沒錢沒勢的就不行。平陽鎮上有幾家領荒戶可以參考：

縣別	村別	姓名	領荒數	本人政治地位
雞寧	平陽鎮	姜子周	一七方	保長、商會長，弟當燒鍋經理
雞寧	平陽鎮	徐丑林	一〇〇方	遼中縣大地主、大商人
雞寧	平陽鎮	陶宇廷	一五方	團長、商會長
雞寧	平陽鎮	楊蔭堂	八〇方	商會長、當舖財東、高利貸者
雞寧	平陽鎮	李子章	三〇方	長春煙館東家、當舖東家、江西大糧戶
雞寧	平陽鎮	張子書	二二方	警察廳長

鵝寧

平陽鎮

鄭大嫂

一〇方

女婿齊漢三當保董

鵝寧

張三溝

孫會

二〇方

給帝俄當翻譯

當時從密山下來的放荒委員一叫常子泉，一叫李連波，一下來這些有頭有臉的人便都拉上去，平陽一帶土地，便落到他們幾家手裏去了。

未放荒之前，有些人還可以自由開點荒種點地，因那時地多人少。還有一種最自由的種地法，就是『種野地』，在河邊平沃地帶，選擇一下，春上撒上一片種子，再不去管，只等秋天收糧食，好壞由他去。放荒之後，這種自由便失去了，合法的土佔有者便出現了。

領荒之後，大地主對於農民的兼併就正式開始。舊中國時代的統治者，爲了弄錢，就不斷的丈量勘查；每經一次丈量，便給大地主造機會，買弄丈量的人，把他的地界擴大，把小戶人家的地併到他的範圍之內去。大地主經常看好荒地片子，見了就上邊聯絡霸過去；如果已經有了主，他便向吉林省方活動，用『蓋被子』辦法，把別人土地奪過去，最大的地主，勢力也就最大。

二 誰斬草？誰開荒？

許多佔山戶都誇耀當年他是『斬草開荒』的人家，好像他功在百姓之上。追其根底，是沒有那樣事情的；斬草開荒的正是無地少地的農民，用他們的血汗，一根草一棵樹地拔掉了，才有今天的熟地，才有這樣多的大豆高粱。

佔山戶有錢有力量，取得了土地的獨佔權，但他自家沒有那樣多力量開這樣多的地，於是他們準備下牲口和洋犁，借給貧民們使用開地，開出來就種，三年之內不向地主交租子，可是洋犁錢要給，開一垧地的犁耩錢約三十吊（按當時可以買兩疋布或可換一石五斗糧），三年之後交租子，一垧地約交四五斗糧，到民國七八年長到每垧地交五六斗糧，民國十幾年代一垧地約交八九斗糧。

自從放荒之後，從關裏就宣傳移民墾荒，凡是偕家帶眷來關外的，可以坐『小票火車』特別廉價。許多關裏的貧民，聽說東大山四處可以開荒，開出來就是好地，心裏抱着莫大的希望，來到東大山發財，可是一進入土地之後，馬上就被束縛到土地上而脫不開身了。

當時一塊現洋合銅錢十五吊，一石豆子可以賣十八吊錢，開一垧地的犁耩錢約在二十吊至三十吊錢左右，一垧地頂多能收下三石五斗豆子就不錯；地主說是頭三年不要租，實際上種地戶比交租時負擔還重；沒有辦法，只有負債，怎麼償還呢？年復一年，給人家種地吧！

所以，斬草開荒的人，倒做了佔山戶的奴隸。

三 官由地主做，錢由地主拿，地由地主佔。

這些佔山戶在政治上如楊蔭堂，在放荒年代當過商會會長，到了偽滿時代，他的兒子當校長，孫子當教師，本人在家當老太爺，和平陽鎮的警佐朴文彬，協和會長隋廣洲是好朋友，錢有的是，成了高利貸的王子。李子章和楊蔭堂也是把兄把弟，他從舊中國時代就開當舖，到滿洲國時代和朴文彬、

楊蔭堂他們合夥，仍然開當舖；他的大兒子在東安省公署當翻譯，二兒子當警長（？），也是平陽鎮頭號爺爺。姜子周是三朝元老，舊中國時代當保長，商會會長，偽滿時代共弟當薪炭公司經理，他本人仍然當保長，八一五事變後，不叫保長，改名爲鎮長。鄭大嫂子的靠山齊漢山，在舊中國時代當巡官，當保董，到了偽滿時代仍然當保長，平陽鎮一帶的統治位置完全把在他們手裏。

在經濟上放高利貸，把持工行，吃地租等等，那就不用說了（詳情見後）。更厲害的，是他們組織了吸吮人民血汗的經濟機關——當舖和油房火磨之類的東西。

『值十當一，月三分加利，二年不贖算當死』，這是當舖的規章，當舖當然就是高利貸機關，以李子章爲首，成立了這個當舖，同時以這個當舖爲中心，還出了流通券。進一步對人民剝削榨取。

最初成立了一個順祥泰油坊，天津人魏某是財東，之後賣給了大地主福泰號，擴大了一下，油坊、碾米、磨麵三樣都幹；這之後，平陽街上的各位大爺，如楊蔭堂、李子章等，都入了股。這個前號從表面上看，不過是個加工業，僅賺加工費而已，其實不然。

這加工業的收入，在舊中華民國時代和偽滿時代，大體上是相同的，主要是這幾項：（甲）把持油和麵粉專賣。在舊中華民國時，雖然可以自由開油坊，可是別人沒有力量；農民們要吃油，要碾米，就得到他這裏來，所以，他願意賣貴就賣貴。到了偽滿時代，就更不相同，除了有特殊聯絡特殊靠山的人家，根本不許開設加工業部門，根本不許油、米、麵自由買賣；但因他有特殊政治地位，他就可以營業，就可以經過警察特務的保護，進行賣米、油、麵的活動，價錢比一般配給賣價是要高百分之三〇至五〇的，老百姓無處去買只好吃虧。（乙）摻假。豆油裏摻米湯，米裏摻糠，這在偽滿時

代是平常的事，因為沒有一個老百姓敢回來找賬的。（丙）小秤出大秤入，福泰號的秤錘（不論是磅秤或中國秤），都是鑽了一個眼。然後灌進鉛去，鉛比生鐵重，收一石糧保險多入一斗；向外出的時候，就用另外一種秤或是短脖秤（在定盤星前面的空杆子處鋸去一小段，再接在一起），或是重盤子秤（秤把盤子的周邊捲沿的內面，塞上一圈洋灰），一石糧食到他的收秤上，只能稱出九斗，九斗糧食到了出秤上準能做成一石，福泰號每年加工的糧食上萬石，該賺多少東西呢？（丁）哄了日本鬼，苦了中國人。偽滿時代，日本人把勒索的出荷糧，交給福泰號加工，每年因年景不同，高粱苞米成色有早有壞，必須一年確定一年高粱能出米的標準，苞米能出糧子的標準。當着開始加工時，日本人照例派遣專人去檢查，福泰號的經理照例是備下酒席，與檢查人共飲；事先佈置好手下人，把試驗中碾出來的米，先抬走一部份，最後一總結，能出七成的高粱，保險弄他個能出六成或五成；檢查人向日本人一報，以此為標準進行加工，這又賺一大批糧食，日本人感到糧食不夠用時，只有再向老百姓勒索，便宜被福泰號賺走，虧讓老百姓來吃。（戊）賺加工的手工資，東山的碾磨很少，吃糠子，吃米，吃麵，都得把糧食拿去加工，福泰號也霸佔了這筆收入。（己）買契糧，小戶人家春上是最困難的時候，吃困難，換季困難，種籽牛犢困難，再加上天災病業，十有八九春上急需錢花。靠什麼借錢用呢？地主們便打定主意：買窮人秋後的糧食。就是春上借給你錢，按春上糧價打對折或六折七折為標價，買下還未收到的糧食，一〇〇元一石的糧，給你五〇元，找下保人，訂下合同，這叫做買契糧。是一種很厲害的高利貸方式。

平陽鎮的地主們，就和這些加工業生產結合在一起，從各方面把農民的血汗剝削進來。平陽鎮並

不只有一個福泰號，這樣的加工業還有幾家，都是他們幹的。

這種加工業另一個作用，便是起着統一壓低工價的作用。一年四季他那裏用着許多的零工，所以，他那裏一年四季的工價，行市，都由那裏出。這工行誰來參考呢？是由幾家大財東楊蔭堂、李子章等；在參考的時候，大小地主們都集在一起，也行個民主，首先發言的問：『這期工錢看給多少合適呀？衆位參考吧！』有的人就說：『要按現在米價說，一人一天按六斤米價，有二十六元錢就行』。福泰號覺着嫌多，就發話了：『我看不行，我們用的工多，不敢開那樣多，頂多開個二十元，這樣窮人就不吃虧了』（?!）他是爲首的地主集團，發話之後，大家自然同意，窮人們工資的吃虧，也都以此爲始。

在城裏、在鄉裏，在勢力上、在財力上，都是地主們吃的開了，這就是由佔山斬草、開荒，到地主階級擴大與鞏固統治的發展過程與形式。

四 私有地區的地主與農民的識別

在這種地區地主是很明顯的，他是土地的佔有者，而一般農民，則是無地或少地的一羣。地主的主要特徵是靠地租（或房租）吃飯發財。

地主以地租的剝削爲基礎，以政治經濟的特殊地位的形式爲基礎，又來進一步發展其高利貸，發展其帶有組織重利盤剝的機關：加工業或當舖，齊工行，用種種辦法把農民束縛在土地上，過其悲慘

的生活。

貧雇農一年到頭忙個不了，每年終了，只能落下更多的負債。

中農拚命努力。爭取向上的命運，十有七八是不能如願的，破產下來，淪爲貧雇農。

富農也是想盡一切辦法，擴大剝削部份，企圖上升，但在大地主的聯合壓力下，他也時時得到失敗的結果。

總之，在這種地區，貧雇中農富農與地主之間之識別，是比較明顯的。不過有一批中農成分的人，當了特務警察村長牌長，參加了對農民的積極剝削過程；他本身在土地關係上看，雖然還是中農成分，可是他全部收入的主要來源，已不是土地，而是勒索；他整個生活方式，已不是自力更生，而是對人剝削，他已經喪失了中農的品質，這種人不能當爲中農看待。

到了偽滿時代，地主及農民，由於日本人的統治，其在政治經濟上均有變化，詳見於後。

第二章 在偽滿統治下地主階級的變化

一 滿拓地區的地主階級

日本人企圖把土地收歸國有，有計劃的投入資本，改善農業生產，有計劃地支配全部土地生產爲

本帝國主義服務——即土地生產的完全殖民地化，因此建立滿洲國拓殖公司，把全國土地歸滿拓管理；這樣，把私有土地繳照，企圖把帝國主義的資本，交到一羣願意生產，也能生產的農民手中（而不是落到昏庸腐朽的封建地主手中）去，發展一批新生的、有朝氣的、爲日本帝國主義能够多出產東西的人；所以土地國有，在日本帝國主義的本心，是不滿於舊封建地主的無能與舊的剝削方式——靠地租、高利貸，他要創造一批新型的剝削者——靠投資土地改良生產。

可是由於日本帝國主義本身就是反動的，舊的封建勢力，他是不能擺脫開的，地主階級及其勢力，並未因土地國有而被消滅或減弱了，反而在某些地方加強了。

容易被誤解的是滿拓地區沒有私有土地，因之也沒有私人出租土地的地主；從表面上看來，大家都和種滿拓土地，好像這種地區就沒有地主階級的存在，階級的統治者只有日本人，沒有中國內部的階級關係，因此，許多同志到了滿拓地區領導羣衆鬭爭，時常感到沒有地主不好鬭爭的困難，這主要由於沒有從統治關係的本質上去看；要從本質上看，滿拓地區的地主階級並未因土地繳照而消滅，只不過是形式上起了變化：這個變化使地主階級完全成爲日本帝國主義的附庸，成爲日本帝國主義統治剝削中國人組織體系的一部份，滿拓地區的地主階級在那裏存在呢？

首先就是土地經理人：

寶清縣青山區西五甲有個李士玉，在那一帶滿拓地上他是個土地經理人，管理西五甲、東五甲、四甲、東六甲、西六甲五個村子的滿拓地。他本人是奉天人，到寶清已經三十多年了，在舊中國時代，他有個妹子，給一個軍長做兒婦。才到寶清時，他們弟兄六人父親和他本人之妻共八口，當時並